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秘書長 函

地址：10058臺北市忠孝東路1段1號

傳真：02-33566688

聯絡人：邱光好

電子信箱：chiu9350@ey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院臺綜字第108000267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（1080002679-0-0.PDF）

主旨：立法院秘書長函，為臺灣省諮議會已於本(108)年1月1日起去任務化，該會部分人員、議政史料之保存、整理、典藏及展示事項、設施管理及財產管理等行政庶務工作等事項已移撥該院承接，惟本院所屬機關屢有未明此情形，致仍行文至臺灣省諮議會會址，滋生困擾一案，請查照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立法院秘書長108年1月18日台立院中字第1083200034號函辦理。

二、檢附立法院秘書長原函影本1份。

正本：各部會行總處署、直轄市政府、各縣市政府

副本：立法院秘書長、本院各單位(含附件)

